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號

承辦人：林家好

電話：04-37061132

電子信箱：e-2165@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基隆市立八斗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3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5947號

速別：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無附件

主旨：有關本署辦理114學年度第2學期與大學協作開設「高級中等學校多元選修遠距課程」案，請各校踴躍參加，並鼓勵學生選修，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本署114年3月14日臺教國署高字第1145400568號函（諒達）續辦。

二、114學年度本署持續與大學協作以遠距線上直播方式，開設多元選修課程，並將課程資源上傳至YouTube平臺，促進學生共同學習，也提供學校教師於各學科領域增能學習，並將其應用於課程與教案設計；各課程皆為2學分，相關課程資訊如下：

（一）「基本半導體概論」課程：由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產學創新學院楊光磊執行長（台積電研發處前處長）、國立政治大學曲建仲教授及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張勤煜教授共同授課，開設於每週四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二）「Python AI實作：從生活議題到實戰應用」課程：由國



立臺灣師範大學蔡芸琚教授授課，開設於每週五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三)「一起玩Python程式」課程：由國立臺灣大學張傑帆教授授課，開設於每週二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四)「人文社會科學—平凡生活的我，意外轉生成社會觀察員」課程：由國立臺北大學葉欣怡教授授課，開設於每週一、三上午10時至中午12時。

三、另依據「高級中等學校跨校選修或預修課程數位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第5點規定，參與課程之學校，須搭配1位合作教師，負責教室秩序維護、課程進行輔助、設備或系統操作障礙排除、現場緊急事件應變、學習評量及課程實施之協助，並與實際授課教師協調合作辦理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課程學習成果認證。

四、為提供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學生多元學習教育資源，並享有平等學習機會，建議偏遠地區及非山非市學校至少參與1門課程，以保障學生於各領域知識學習上之權益，提升學生學習動機與競爭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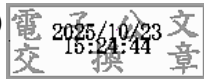
五、各課程教學大綱詳細資料，可至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暨數位學習資源中心—中心課程資訊—大專校院開設遠距教學課程專區（連結：
<https://reurl.cc/DK0lmR>）下載參閱。

六、綜上，請各校於114年11月17日（星期一）前查填「114學年度第2學期『高級中等學校與大學協作開設多元選修遠距課程』」參加意願調查表，並上傳核章檔，連結為
<https://forms.gle/gbz4TXMeTwUes9YE6>。



正本：全國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國立臺灣科技大學產學創新學院楊光磊執行長、國立臺灣大學張傑帆助理教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科技應用與人力資源發展學系蔡芸琇副教授、國立政治大學曲建仲助理教授、大同大學電機工程學系張勤煜助理教授、國立臺北大學葉欣怡副教授、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國立中興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資源中心)



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



訂



線